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二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 (二) 部门收入决算表
- (三) 部门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编报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3、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4、公务接待批次、人数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为平江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加挂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牌子，局（办）的职责主要包括：负责全县农业、农村工作的协调和综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改革的建议；贯彻执行国家农业各产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提出稳定和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的建议；拟订全县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与政策；指导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的生产；促进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承担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责任；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指导紧急防灾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制定全县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制定并实施全县农业生态建设规划；参与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经济、技术交流合作；落实协调全县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19 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设办公室、政工人事股、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股）、乡村振兴工作办公室、发展规划与财务股（农田建设管理股）、乡村产业发展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科技教育和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市场信息与对外交流合作股、种植业和农药管理股、畜牧水产农机管理股、农村合作经济指导股、政策性农业保险办公室等 14 个内设机构和平江县农村经营服务站、平江县生态能源服务中心、平江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平江县土壤肥料工作站、平江县植保植检站、平江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平江县农业综合开发事务中心等 7 个下设机构。机关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构按照有关章程规定设置。

第二部分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57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9.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6.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09.7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4,420.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5.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652.5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574.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574.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7,574.88	总计	62	27,574.8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部门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574.88	27,574.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1	119.4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1	119.4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1	119.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91	166.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91	166.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8	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13	166.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73	109.7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9.73	109.73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9.73	109.73					
213	农林水支出	24,420.61	24,420.61					
21301	农业农村	18,522.60	18,522.60					
2130101	行政运行	1,775.46	1,775.4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13	143.13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24	60.2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80.00	18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3.19	63.19					
2130119	防灾救灾	23.00	23.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346.40	346.4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462.34	12,462.34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32.50	732.5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00	3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5.06	715.06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3.49	73.49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28.01	28.01					
2130153	农田建设	151.80	151.8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7.98	1,737.98					
21305	扶贫	97.60	97.6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7.60	97.60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5,750.41	5,750.41					
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516.17	516.17					
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5,234.24	5,234.2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64	10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64	10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4	105.6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52.59	2,652.59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652.59	2,652.59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652.59	2,65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部门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574.88	2,048.01	25,526.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1		119.4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1		119.4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1		119.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91	166.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91	166.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8	0.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13	166.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73		109.7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9.73		109.73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9.73		109.73			
213	农林水支出	24,420.61	1,775.46	22,645.15			
21301	农业农村	18,522.60	1,775.46	16,747.14			
2130101	行政运行	1,775.46	1,775.4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13		143.13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24		60.2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80.00		18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3.19		63.19			
2130119	防灾减灾	23.00		23.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346.40		346.4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462.34		12,462.34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32.50		732.5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00		3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5.06		715.06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3.49		73.49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28.01		28.01			
2130153	农田建设	151.80		151.8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7.98		1,737.98			
21305	扶贫	97.60		97.6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7.60		97.60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5,750.41		5,750.41			
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516.17		516.17			
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5,234.24		5,234.2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64	10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64	10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4	105.6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52.59		2,652.59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652.59		2,652.59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652.59		2,65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574.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9.41	119.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6.91	166.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9.73	109.7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4,420.60	24,420.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5.64	105.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652.59	2,652.5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574.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574.88	27,574.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574.88	总计	64	27,574.88	27,574.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 574. 88	2, 048. 01	25, 526. 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 41		119. 4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 41		119. 4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 41		119. 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 91	166. 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 91	166. 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78	0. 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 13	166. 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 73		109. 7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09. 73		109. 73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9. 73		109. 73
213	农林水支出	24, 420. 61	1, 775. 46	22, 645. 15
21301	农业农村	18, 522. 60	1, 775. 46	16, 747. 14
2130101	行政运行	1, 775. 46	1, 775. 4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 13		143. 13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 24		60. 2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80. 00		180. 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3. 19		63. 19
2130119	防灾减灾	23. 00		23. 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346. 40		346. 4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 462. 34		12, 462. 34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32.50		732.5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00		3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5.06		715.06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3.49		73.49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28.01		28.01
2130153	农田建设	151.80		151.8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7.98		1,737.98
21305	扶贫	97.60		97.6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7.60		97.60
21309	目标价格补贴	5,750.41		5,750.41
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516.17		516.17
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5,234.24		5,234.2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64	105.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64	105.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4	105.6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52.59		2,652.59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652.59		2,652.59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652.59		2,65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5.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4.05	30201	办公费	9.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7.08	30202	印刷费	5.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2.4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38.87	30205	水费	1.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13	30206	电费	1.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40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4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30	30211	差旅费	4.6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18	30215	会议费	1.7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1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56.48	30229	福利费	12.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			
人员经费合计		1,929.45	公用经费合计					118.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0		1.50		1.50	18.50	15.67		0.53		0.53	15.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3		
合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27574.88 万元，支出总计 27574.8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7312.82 万元，增加 6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收入 27574.88 万元。本年收入中年初预算 2008.35 万元，本级预算追加 8099.44 万元，省市县项目追加 17467.09 万元。其中：1、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1 万元。2、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8 万元。3、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13 万元。4、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9.73 万元。5、2130101 行政运行 1775.46 万元。6、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13 万元。7、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24 万元。8、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80 万元。9、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3.19 万元。10、2130119 防灾减灾 23 万元。11、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346.4 万元。12、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462.34 万元。13、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32.5 万元。14、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 万元。15、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5.06 万元。16、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3.49 万元。17、2130148 渔业发展 28.01 万元。18、2130153 农田建设 151.8 万元。19、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7.98 万元。20、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7.59 万元。21、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516.17 万元。22、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5234.24 万元。23、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 万元。24、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4 万元。25、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652.59 万元。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0 万元，无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7574.88 万元，无年末结转结余。其中：基本支出 2048.01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7.4%。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干部工资津贴、五险一金等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 25526.868867 万元，全面用于 2022 年粮食生产、病虫害防控、稻谷目标价格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等，其中 1、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061 万元：用于支付平江县湘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电梯安装 43.13 万、湖南天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课题研究费 30 万元、其他支出 46.27 万元。2、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9.732844 万元用于人居环境印刷、会议等工作开展。3、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125727 万元其中：用于支付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管理档案整理费 58 万、平江县恒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机关食堂改造等 85.125727 万元。4、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24 万元用于支付基层农技推广补助项目科技示范户补助等。5、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80 万元用于支付水稻病虫害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融合推进示范补助等。6、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3.19 万元用于支付检测室设备款、生猪定点屠宰和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资金等。7、2130119 防灾救灾 23 万元用于支付茶叶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补助等。8、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346.4 万元用于支付各乡镇双季稻暨优质稻示范补助资金、油菜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费。9、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462.34469 万元用于支付乡财服务中心补贴办 2022 年单季耕地地力打卡资金、一次性种粮补贴、2022 年度合作社发展资金等。10、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32.5 万元用于支付 2022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资金、2021 年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资金、各乡镇农业社会服务及早稻集中育秧奖补。11、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 万元用于支付湖南山润油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业化重点帮扶专项资金。12、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5.056899 万元用于支付 2021 年厕改项目安装及土方回填工程款、市级农村宅基地管理和规范建房先进、瓮江镇美丽乡村示范奖补资金等。13、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3.48662 万元用于外来物种福寿螺防控、早稻肥料试验等。14、2130148 渔业发展 28.0111 万元用于支付渔政监管云平台建设等。15、2130153 农田建设 151.7983 万元用于童市镇 2020 年利用亚行贷款经果林奖补资金等。16、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7.976787 万元用于新型农民主体贷款贴息、2019 年各乡镇农田建设结余资金等。17、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7.5998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驻村补助、特色带头人培训等。18、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516.17 万元用于乡财 2021 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用于乡财各乡镇种棉户 2020 年棉花基地补助（打卡）、棉花百亩示范补助等。19、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5234.24 万元用于、各乡镇绿色水稻种植基地奖补资金、绿色水稻种植基地奖补等。20、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 万元用于绿肥生产优秀示范主体奖、有机肥推广应用优秀示范主体奖等。21、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652.59 万元用于秋冬种子种苗油菜采购、冬种油菜扩种补等。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7574.88 万元，支出总计 27574.8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7312.82 万元，增长 6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总计增加 17315.82 万元，增长 62%，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完工，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574.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比上年增加 17315.82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完工，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7574.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1 万元，占 0.43%。无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91 万元，占 0.61%。节能环保支出 109.73 万元，占 0.40%。农林水支出 24420.6 万元，占 88.56%。无交通运输支出。无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无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05.64 万元，占 0.3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52.59 万元，占 9.6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574.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74.88 万元。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省市追加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735.2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58%。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0.36%。项目支出 25526.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66%。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7.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8.3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180.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7.5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48.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35.28 万元，主要包括：按国家规定支出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8.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5.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具体情况如下：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54 万元，占 3.4%。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15.14 万元，占 96.6%。公务接待 420 批次，3360 人次。2022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 2021 年减少 4.32 万元，我单位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省市农业农村工作会议和县委工作会议精神，以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344”发展思路和三大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全力抓好产业提升、扶贫攻坚、农业特色小镇创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化农村改革等重点工作。

产业扶贫工作成效显著。2022 年实施省重点产业项目 2 个政府购买服务及贫困户入股资金共 1070 万元，帮扶 4280 人，年分红 160 元以上。发展特色产业扶贫村 53 个，特色水果村 38 个，指导 5200 多扶贫户发展特色产业。带动鼓励支持 20023 户贫困户饲养连云土鸡 94.7 万羽，黑山羊 10 万多头以上，发展肉牛 3 万多头以上。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进展快。一是推进“四房”清零。“四房”全部清零，全年累计拆除 21187 户，284.25 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市定“四房”185 万平方米拆除目标任务的 153.6%。宅基地复垦达到 9172 亩，已完成 426 个村村庄建设规划，已建设 30 户以上建房点 35 个、5-29 户建房点 145 个。二是推进全域环境大提升。全县打造示范村 46 个，新植树 30 万棵以上。三是推进农村污水全面治理。改（新）建农村卫生厕所 4128 个，疏浚沟渠 1734.04 公里，治理黑臭水体 4701 处。治理畜禽养殖污染 5611 户，推广应用养殖粪污标准化处理设施 800 多套。整合项目资金 2400 多万元，全面启动农村改厕，年底前将完成 2 万户改厕任务。

农产品加工业产业得到壮大。共培育国家级龙头企业 1 家（山润油茶）、省级龙头企业 2 家（金寿制药、白龙园林）、市级龙头企业 13 家，培育了 2 家（华文、玉峰）年产值过 10 亿元企业，48 家（山润油茶、九狮寨高山茶业）年产值过亿元企业，2 家（玉峰食品、旺辉食品）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安排了 3.8 万农业人口就业，带动农民增收将达到 3 亿元以上。

扎实推进五项重点工作。一是高站位抓好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出台了《平江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三年（2021—2022）行动方案》和《平江县乡村振兴工作行动计划（2022—2022 年）》全面部署和分解了近阶段我县乡村振兴发展任务。下发了《平江县创建农业产业化特色小镇实施方案》《平江县乡村振兴 2022 年度特色小镇与示范村工作方案（试行）》等文件，确立特色小镇“3+2”的创建思路和打造 36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目标。二是精心组织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省下达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3.9 万亩。三是严格执法抓好农业安全管理。以农产品质量“清源”行动为抓手，加大对“三品一标”基地、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巡查监管力度。共开展日常执法行动 18 次，出台执法人员 120 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160 个次。扎实开展种植、养殖等专项执法，已结案 13 个，新创建 14 个“二品一标”农产品，全县“两品一标”农产品保有量增加到 38 个。四是认真推进深化农村改革。

积极稳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共发布产权制度改革情况通报 2 期，全县成员身份确认完成 100%。五是争资争项效果明显。申报 2022 年度省级财政强农惠农项目 27 个，申请扶持资金 1287 万元，成功申报省级优质农副产品供应示范基地项目和一个省级现代农业特色产业产业园创建项目，获得扶持资金分别为 1000 万元和 100 万元；加义镇成功申报农业农村部果茶产业强镇和湖南省黄茶小镇。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6400 多万元，全年度共争取项目资金达到 1.1 亿元，比上年度增加 5000 多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平江县农业农村局机关（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决算 118.56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6.45 万元，减少 5.2%。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年度年初无政府采购计划采购总额，但本年度政府采购实际采购总额 797.3 万元，其中：货物 701.16 万元；占比 87.94%，服务 96.14 万元，占比 12.06%，都是项目中途追加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本单位年末共有车辆 3 辆。年末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四）公务接待批次，人数情况

2022 年公务接待 420 批次，3360 人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_

教育支出（类）：是指用于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节能环保支出（类）：是指用于节能环保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是指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是指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是指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_

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反映各种对个人发放的生产补贴支出，如国家对农民发放的农机具购置补贴、良种补贴、粮食直补以及发放给残疾人的各种生产经营补贴等。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职工探亲旅费、退休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对农户的生产经营补贴、保障性住房租金。

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发展与改革部门以外的其他部门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附件 2

✓ 5.82
5.4

平江县 2022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平江县农业技术推广局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填报人：黄洋

联系电话：0730-6284084

报告日期：2023 年 4 月 20 日

平江县财政局（制）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联系人	黄洋	联络电话	6284084
人员编制	153	实有人数	139
职能职责概述	负责全县农业、农村工作的协调和综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改革的建议；贯彻执行国家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农产品加工业等农业各产业（以下简称农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县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与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扶持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的建设与发展；指导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承担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责任；承担农业防灾减灾的责任；制定全县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并指导实施等。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2022年农业农村工作要牢牢把握中央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总方针，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绿富双赢”新平江建设为目标，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以由贫转强实现跨越发展为主要任务，进一步创新发展理念，为“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起步奠定良好基础。主要目标：（一）确保粮油产业稳定发展，恢复稳定牲猪生产这两大主导产业保障供给。（二）打造以茶产业为重点的经济作物大产业、以两油为主油料作物的油料大产业、以新型业态为重点的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大产业和以休闲食品为重点的农产品加大产业的四大亿元特色产业。（三）抓好五大项目建设强基础，一是高标准农田建设；二是湘赣边区域合作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三是农业产业化特色小镇创建；四是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五是生态农业基地建设。（四）抓好六大行动增活力，一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质升级行动；二是农药、化肥减量行动；三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创建行动；四是农业综合执法行动；五是深化农村改革推进行动；六是新型经营主体培育行动。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粮油产业提质。发展适度规模经营面积达到 55%以上，优质稻面积占比 70%以上，农业机械化率达到 72%以上。优化油菜生产布局规划，发展油菜 28 万亩、打造 100 公里油菜花景观长廊。 特色产业品牌建设。着重打造 3 个 10 亿元产业：一是打造 10 亿元茶产业。二是打造 10 亿元农业园区经济。三是打造 10 亿元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产业。 特色小镇创建。重点抓好三市面筋小镇、加义生态康养小镇、长寿酱干小镇等 3 个市级特色小镇、园艺示范中心水果小镇、安定民居休闲小镇 2 个县级农业产业化特色小镇创建工作，打造好 30 个以上农业产业化示范村。 农村人居环境常治长效。重点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实现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全覆盖，抓好农业面源污染源普查与综合防治，抓好重点区域农业面源污染监控与防治。开展农药化肥、农作物秸秆、畜禽养殖粪便和污水、农村生活垃圾、河道管理等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有效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开展农药化肥零增长行动。 高标准农田建设。在总结 2015—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工作基础上，进一步创新工作机制，完善好水稻生产功能区和亩油菜生产保护区的各项基础设施建设，按照“田土水路林电技管”八字方针、建设好 40 万亩以上“田土成垵块、水流灌溉畅、作业道路通、田间用电便、植树造林好、农业污染少”的高标准农田。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抓好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后续工作，按照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要求，在抓好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的基础上，抓好农用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和宅基地的“三块地”改革工作。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按照“一县一特、一乡一业、一村一品”产业发展规划，整合好项目资金，加快培育好 5000 人以上新型职业农民队伍，扶持新型职业农民发展 4000 家以上家庭农场、1500 个有实力有规模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适度规模经营面积达到 40 万亩以上。 综合发展能力提升。研究编制“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和“一县一特”发展规划，选定一个特色产业支撑发展，形成“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和“一县一特”的产业格局。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 税收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局机关及二级 机构汇总	27574.88		27574.88				
1、局机关	27574.88		27574.88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结余	累计结 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局机关及二级 机构汇总	27574.88	2048.01	1929.45	118.56	25526.87		
1、局机关	27574.88	2048.01	1929.45	118.56	25526.87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因公出国费		
局机关及二级 机构汇总	13.1	12.1	1				
1、局机关	13.1	12.1	1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	其中：				其他	

	合计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899.29	899.29		
1、局机关	899.29	899.29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目标1：粮油产业提质。发展适度规模经营面积达到55%以上，优质稻面积占比70%以上，农业机械化率达到72%以上		粮油产业提质。发展适度规模经营面积达到55%以上，优质稻面积占比70%以上，农业机械化率达到72%以上；扶持新型职业农民发展4000家以上家庭农场、1500个有实力有规模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争资争项1亿元以上；打造3个10亿元产业；打造100公里油菜花景观长廊。	
	目标2：扶持新型职业农民发展4000家以上家庭农场、1500个有实力有规模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部门工作实绩，按平江县委、政府综合考核内容，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质量指标	粮油产业提质。发展适度规模经营面积达到55%以上，优质稻面积占比70%以上，农业机械化率达到72%以上	100%
			人居环境整治“四房”全部清零	100%
			高标农田建设符合设计标准质量要求	95%
		数量指标	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40万亩	100%
			粮食面积稳定在91万亩以上	101%
			扶持新型职业农民发展4000家以上家庭农场、1500个有实力有规模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100%
			争资争项1亿元以上	150%
		时效指标	2022年内完成各项工作	100%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下降≥5%	100%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 效益)		“三公经费” ≤25万元	100%
				
		社会效益	效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开展农药化肥 零增长行动	100%
		经济效益	打造3个10亿元产业	100%
		生态效益	打造100公里油菜花景观长廊	100%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0%	95%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0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部门（单位）概况

1、职能职责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为平江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加挂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牌子，局（办）的职责主要包括：负责全县农业、农村工作的协调和综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改革的建议；贯彻执行国家农业各产业发展的方针政策；研究提出稳定和完善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的建议；拟订全县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与政策；指导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的生产；促进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承担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责任；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指导紧急防灾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制定全县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制定并实施全县农业生态建设规划；参与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经济、技术交流合作；落实协调全县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19 项。

2、机构设置

平江县农业农村局设局办公室、法制股、发展规划股、县域经济发展股、农村经营管理股、市场与经济信息股、科技教育股、农村可再生能源股、粮油作物股、经济作物股、农业产业化指导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股、种子管理股、财务股、政策性农业保险办公室、政工人事股等 16 个内设机构和平江县农村经营服务站、湖南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平江分校、平江县生态能源服务中心、平江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平江县土壤肥料工作站、平江县植保植检站、平江县农业行政执法大队、平江县农业资源与环境保护站、平江县优质农产品开发服务中心、平江县蔬菜管理办公室等 10 个下设机构。机关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构按照有关章程规定设置。

3、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县农业农村局机关行政编制为 21 名。其中：局长 1 名（兼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主任），副局长 3 名，纪检组长 1 名，总农艺师 1 名；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1 名，股室正职 14 名。

4、单位人员和资产情况

（1）单位人员编制数 153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事业编制 133 人；实有在职 139 人，其中行政在职 30 人，全额事业在职 109 人，退休 186 人。

（2）单位固定资产占有额为 899.29 万元，其中：房屋土地 577.51 万元，执法执勤车 1 台，价格为 21.68 万元，办公桌椅仪器设备等其他固定资产为 300.1 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27574.88 万元，支出总计 27574.8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3313.16 万元，增加 547%，主要原因是中央、省市专项资金追加。其中：

基本支出 2048.01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7.43%。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干部工资津贴、五险一金等人

员经费支出。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中，具体情况如下：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数为 0.53 万元，占 3.4%。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15.14 万元，占 96.6%。公务接待 420 批次，3360 人次。2022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 2021 年减少 4.32 万元，我单位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项目支出 25526.87 万元，全面用于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拨付全县各乡镇，其中：1、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 万元，用于支付精诚、佳鑫农村集体产权档案整理费 58 万元、伍市镇等一化四体系与三产融合资金 85 万元。2、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3.19 万元，其中 0.298 万元用于支付王艺平种业监管租车费。3、2130119 防灾救灾 23 万元，其中 5 万元用于支付利农飞防服务费。4、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346.4 万元，用于支付各乡镇 2021 年双季稻暨优质稻示范补助 274.4 万元，惠元、利农油菜病虫害统防统治服务费 72 万元。5、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2462.34 万元，其中用于支付 2021 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资金 261 万元、2021 湘米工程奖补和规模经营奖补资金等 832.4311 万元、常德华诚咨询服务费 40 万元、2022 年实际种粮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3029.9998 万元、2022 年单季耕地地力打卡资金 6275.81 万元、相悦 21 省级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创建奖补项目资金 50 万元等。6、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32.5 万元，其中 203 万元用于支付各乡镇 2021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及早稻集中育秧奖补资金等。7、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 万元用于支付润公司农业产业化重点帮扶企业专项资金。8、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5.06 万元，其中 605.014649 万元用于支付天恒等公司 2021 厕改安装及土回填工程款等。9、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3.49 万元，其中 26 万元用于三市镇永安村等外业特种福寿螺防控资金 20 万元、广电计量检测公司检测费 1.25 万元、唐高远等取样劳务费 4.75 万元等。10、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37.98 万元，其中 1393.243287 万元用于各乡镇 2021 年粮食生产奖励资金、宏润公司土地调查耕地质量调查费、三市镇 2020 年度市级农业产业化特色小镇建设奖励资金等、余坪等级镇水毁修复。11、2130901 棉花目标价格补贴 516.17 万元。12、2130999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5234.24 万元用于全县 2021 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13、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2652.59 万元支付各乡镇集中育秧补贴、规模大户奖励、田园牧歌等 2021 年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补助、各乡镇产油大县示范片等奖励、南京多超等油菜种子款支持全县粮食生产。14、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41 万元；15、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09.73 万元用于全县美丽乡村（城乡环境整洁行动考核及奖励）和国家生态县创建过程中产生的各项工作经费开支；16、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0.24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带头人“头雁”培育与高素质农民培训；17、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80 万元，用于拨付全县农业生产救灾资金；18、2130148 渔业发展 28.01 万元；19、2130153 农田建设 151.79 万元；20、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7.59 万元；21、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0 万元。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完善制度，规范管理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机关作风，加强机关财务管理，我局制定

了相关的财务制度，对单位行政运行、内部控制、会议、差旅、培训等按政策新规进行了修订和细化。

二、严格执行预算，控制各项经费支出

1. 公款出国经费：全年因公出国出境费用零万元，支出在预算之内，

2. 公务用车运行费：严格遵循公车管理规定，公务用车一律实行派车登记制，单位所有公车实行定点维修，IC卡加油，统一保险制度，如实登记上报公务车辆情况，严禁公车私用，严格执行公务车辆统一停放在单位院内的规定。

3. 公务接待费用：公务接待严格执行三定四不准制度，严格接待审批程序，严格执行，凭公函接待制度禁酒禁烟，严格控制接待标准，杜绝大吃大喝及高消费娱乐。接待总额严格控制在县纪委监委财政下达的厉行节约预算指标之内。

4. 公务卡使用情况符合相关规定，公务卡使用按有关规定执行，全局职工全覆盖费用开支全部用公务卡结算。

三、完善监管，建立长效机制

1. 提高全局意识，自领导到普通干部，全面增强厉行节约，减少行政成本的意识，强化危机感和责任感，提高工作效率，节约行政成本，从一点一滴做起。

2. 加强对会议经费的管理，按要求尽量精简会议，控制会议时间规模人数，尽量利用机关会议室尽量召开电视电话会议，使用多媒体会议归口管理，会期不超过半天，会议的人数及标准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3. 加强对培训及差旅费的审批管理，严格控制培训规模，控制出现参加会议培训的人数，实施出差审批制，从严审批，控制出差人数和天数

4.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机关基建项目及大额专项经费支出设备购置一律经党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并按政府采购规定实施。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省市农业农村工作会议和县委工作会议精神，以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344”发展思路和三大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全力抓好产业提升、扶贫攻坚、农业特色小镇创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化农村改革等重点工作。

产业扶贫工作成效显著。2022年实施省重点产业项目2个政府购买服务及贫困户入股资金共1800万元，帮扶4280人，年分红160元以上。发展特色产业扶贫村53个，特色水果村38个，指导5200多贫困户发展特色产业。带动鼓励支持20023户贫困户饲养连云土鸡94.7万羽，黑山羊10万多头以上，发展肉牛3万多头以上。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进展快。一是推进“四房”清零。“四房”全部清零，全年累计拆除21187户，284.25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市定“四房”185万平方米拆除目标任务的153.6%。宅基地复垦达到9172亩，已完成426个村村庄建设规划，已建设30户以上建房点35个、5-29户建房点145个。二是推进全域环境大提升。全县打造示范村46个，新植树30万棵以上。三是推进农村污水全面治理。改（新）建农村卫生厕所4128个，疏浚沟渠1734.04公里，治理黑臭水体4701处。治理畜禽养殖污

染 5611 户，推广应用养殖粪污标准化处理设施 800 多套。整合项目资金 2400 多万元，全面启动农村改厕，年底前将完成 2 万户改厕任务。

农产品加工业产业得到壮大。共培育国家级龙头企业 1 家（山润油茶）、省级龙头企业 2 家（金寿制药、白龙园林）、市级龙头企业 13 家，培育了 2 家（华文、玉峰）年产值过 10 亿元企业，48 家（山润油茶、九狮寨高山茶业）年产值过亿元企业，2 家（玉峰食品、旺辉食品）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安排了 3.8 万农业人口就业，带动农民增收将达到 3 亿元以上。

扎实推进五项重点工作。一是高站位抓好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出台了《平江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三年（2020—2021）行动方案》和《平江县乡村振兴工作行动计划（2021—2021 年）》全面部署和分解了近阶段我县乡村振兴发展任务。下发了《平江县创建农业产业化特色小镇实施方案》《平江县乡村振兴 2021 年度特色小镇与示范村工作方案（试行）》等文件，确立特色小镇“3+2”的创建思路和打造 36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目标。二是精心组织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省下达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3.9 万亩。三是严格执法抓好农业安全管理。以农产品质量“清源”行动为抓手，加大对“三品一标”基地、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巡查监管力度。共开展日常执法行动 18 次，出台执法人员 120 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160 个次。扎实开展种植、养殖等专项执法，已结案 13 个，新创建 14 个“二品一标”农产品，全县“两品一标”农产品保有量增加到 38 个。四是认真推进深化农村改革。

积极稳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共发布产权制度改革情况通报 2 期，全县成员身份确认完成 100%。五是争资争项效果明显。申报省级财政强农惠农项目 27 个，申请扶持资金 1287 万元，成功申报省级优质农副产品供应示范基地项目和一个省级现代农业特色产业产业园创建项目，获得扶持资金分别为 1000 万元和 100 万元；加义镇成功申报农业农村部果茶产业强镇和湖南省黄茶小镇。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6400 多万元，全年度共争取项目资金达到 1.1 亿元，比上年度增加 5000 多万元。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基本支出经费保障水平偏低。预算编制与执行主要是围绕保人员经费，公务支出的预算离完全满足正常工作的需要还有一定的差距。公务经费缺口还较大。一些重要工作的开展没有经费预算没有来源，如扶贫工作、党建工作。建议对这些重要工作安排一定的工作经费，相关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安排。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建议对这些重要工作安排一定的工作经费，相关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安排。